应 聘 人 员 承 诺

致：泸州融兆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应聘者知晓应聘岗位的特殊性，且岗位的存续依赖于泸州市综合应急救援支队与贵司之间合同关系的有效存续。所以，应聘者自愿承诺：若泸州市综合应急救援支队与贵司之间的合同关系终止，而应聘者与贵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尚未届满，则应聘者自愿无条件服从贵司的调岗安排，调至其他岗位（以岗定薪），否则视为应聘者自愿离职，贵司无需给予应聘者任何赔偿或补偿。

特此承诺。

承诺人（应聘者）：

2023年 月 日